## 2022年度西盟县生态环境局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事项清单

序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	14 1 &-	14 1 5	14 14	1A + 4-10	适用	备
号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区域	注
1		放射性污染防 治监督检查	对核技术利用单位放射性污染防治工作的 检查	重点 检查	核技术利 用单位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 人民政府 环境保护 行政主管 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第十一条;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第四十六条	普遍适用	
2	西盟县 生态环 境局 (7类7 项)	排放污染物的 企业事业单位 和其他生产经 营者的行政检 查	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 经营者的污染防治设施、自动监控系统等 建设运行和维护、重点排污、单位环境信 息公开活动进行监督检查	一般查项	企业	实地检查, 书面检查, 网络核查等	市、县 (区政府护 境保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第二十四条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二十九条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第三十条、第五十条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十五条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西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十五条;《盲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法》第八条;《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》(国务院第643号令)第二十三条;《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监督检查办法》(环境保护部第19号令)第四条;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28号令)第六条;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》(生态环境部令第24号)	普遍适用	
3		固体废物产生 、收集、贮存 、利用、处置 情况的监督检 查	对从事产生、收集、贮存、利用、处置固 体废物等活动的单位的检查	一般 检查	企业	实地检查、 书面检查 、网络核查	生态环境 主管部门 及其环境 执法机构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四十三号)第二十六条	普遍适用	

4	西盟县 生态局 (7项)	农村生态环境 保护情况的监 督检查	畜禽规模养殖等生态和农村环境保护法律 法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	一般查项	企业、事 业单位、 及民营主 体	实地检查, 书面检查	市、县 (区)人 民政府环 境保护主 管部门	《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》第二十三条;《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监管工作的意见》(环生态〔2022〕73号);《关于促进畜禽粪污还田利用依法加强养殖污染治理的指导意见》(农办牧〔2019〕84号);《关于全国生态和农村环境监察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环发〔2012〕146号)	普遍适用	
5		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落实 情况的检查	建设项目"三同时"进行检查	一般 检查 事项	企业	实地检查, 书面检查, 网络核查等	市、县 (区) 民政府环 境保护主 管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第二十八条;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第二十条	普遍适用	
6		自然保护地生 态环境监督检 查	是否存在在自然保护地内进行非法开矿、 修路、筑坝、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等行为; 是否存在在自然保护区、湿地自然保护地 内采矿、倾倒有毒有害物质、废弃物、垃 圾等行为;是否存在在国家森林公园内排 放废水、废气、废渣等对森林公园景观和 生态造成较大影响的行为;是否存在对水 产苗种繁殖、栖息地从事采矿、排放污水 等破坏水域生态环境等行为;大山包黑颈 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未执行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	一般查项	企业、事 业单位、 及民营主 体	实地检查, 书面检查	(区)人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》;《湿地保护管理规定》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;《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》;《水产苗种管理办法》,《云南省昭通大山包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条例》	普遍适用	